

历史剧《海瑞罢官》和 有关問題的讨论

(資料汇編之五)

“清官”与“清官戏”讨论特輯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编印

1966年3月

PDG

目 录

- “清官”問題讨论中的几种意见 «人民日报» (1)
- 北京学术界部分人士座谈“清官”問題 (7)
- 谈馬克思关于两种权利的一段话及其译文 申 徒 (36)
- 就“清官”問題和星宇同志商榷 赵一民 (42)
- 关于清官 郑天挺 (54)
- 论“清官”不清 袁良义 (68)
- 反“清官”论 何芳川 (85)
- 论“循吏”、“良吏”、“清官”的历史评价法 平 心 (92)
- 谈所謂清官貪官 周谷城 (111)
- 清官的特点及其评价 束世激 (113)
- 历史上的清官有沒有可能替人民做了些
好事? 王 起 (119)
- 民謡中的“清官” 襄維英 (122)
- 关于“清官”的民歌两首 邵振华等搜集 (124)
- 论肯定与贊扬 华 山 (125)
- 为什么要肯定“清官”、“好官” 华 山 (128)
- 荒謬的肯定 宗逊 志松 (137)
- 全面认识历史上的清官 孔柏森 (140)
- 應該一分为二地看待“清官”和“貪官” 习中文 (150)
- 海瑞“清官”生活真相 韓国劲 周胜昌 (153)

- 海瑞是值得肯定的清官 刘 洛 (157)
对海瑞不能全盘否定 史 謙 (165)
从清官谈到海瑞的评价問題 刘序琦 (171)
- 《朝阳凤》中的海瑞是封建道德的化身 刘 辉 (179)
从《海瑞罢官》谈到“清官”戏 朝 暉 (185)
正确评价明清传奇中的反权奸斗争 刘 辉 (191)
略谈“清官”包拯和“包公”形象的反动实质 王双启 (202)
关于“清官”和公案戏《陈州粜米》的讨论
..... 吉林师大中文系古典文学教研室 (213)
- 关于“清官”与“清官戏”讨论的資料索引 (222)

“清官”問題讨论中的几种意见

《人民日报》編者按：目前在讨论吳晗同志的《海瑞罢官》中，許多文章涉及“清官”的评价問題。两年前，我国学术界也曾就这个問題发表过若干文章。但是，至今还有許多不同的意見。从根本上弄清这个問題，有助于我們对海瑞和其他有关历史人物作出恰当的评价。这就需要继续貫彻“百花齐放、百家爭鳴”的方針，对这个問題展开进一步的研究和讨论。现将讨论中的各种主要意見綜述于后，以供参考。

什么是“清官”？中国历史上有沒有“清官”？

什么是“清官”？有些同志认为：封建社会的“清官”，就是政治上忠于封建制度，思想上恪守封建纲常道德，经济上不貪或者少貪非分之財。有人说：“清官”的“清”，是指“清廉、清正、清明”。

有的同志对“清官”作广义的理解，把历史上凡是执行某些被认为是“进步的”、“改良的”政策的，实行变法和采取改革措施的，兴修水利发展生产的，以至抗击侵略的官吏，都称做“清官”、“好官”。

中国历史上有沒有“清官”？一些人认为，历史上根本沒有“清官”。他們的主要理由是：一、在封建社会里，所有官吏都是代表剝削阶级利益的。他們对人民的剝削虽有程度的

不同，但无官不貪，他們不可能一尘不染。二、“清官”和“貪官”是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治观念和道德观念，是統治阶级用来划分其内部人物的标准，而不是无产阶级的观念。我們不能拿它作为评价历史人物的尺度。三、封建統治阶级惯于使用欺骗和镇压两手来統治人民。为了适应本阶级的实际需要，他們往往把某些善于使用欺骗手法的官吏，有意识地美化、宣扬成所謂“循吏”、“良吏”和“清官”，当作政治标本。因此，“清官”实际上是封建統治阶级制造出来的假象。

另一些人认为：在中国封建社会中出现的“清官”，是一个客观历史事实。“清官”在我国古代阶级社会中一再出现，并被各个不同阶级所重視，这既不純粹出自統治者欺骗性的虚构，也不完全是人民群众虚幻理想的产物，而是多少被美化了的实际政治现象。

产生“清官”的历史条件和“清官”的阶级属性是什么？

产生“清官”的历史条件是什么？有人说：“清官”是封建統治阶级对农民实行“让步政策”的倡导者、拥护者和执行者。他們是由于封建統治阶级实行“让步政策”而产生的。

有的文章认为：一方面是由于封建国家在应付基本阶级矛盾的同时，还要应付王室同豪强之間的尖銳矛盾，需要一些“循吏”、“酷吏”、“清官”作为封建官僚制度的补充力量；另一方面是由于儒家思想的影响，有些人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出而恢張伦常礼教，宣扬德化仁政，以維护封建制度，此即所謂“清官”。

有些同志认为：封建剥削权利分裂为法定权利和法外权利（或习惯权利）。前者体现地主阶级长远的、整体的利益，后者体现地主阶级特殊的、眼前的利益。豪强权貴常为了后者

而肆意突破前者，以致激起阶级矛盾的尖锐化。而当尖锐的阶级矛盾严重威胁封建统治时，封建统治必须进行自我调节——维护法定权利，限制习惯权利，以求延续自己的寿命。“清官”就是封建统治进行这种自我调节的工具。他们的所作所为，实质上都是为了维护法定权利，限制习惯权利。

清官的阶级属性是什么？有些人认为，“清官”是代表人民利益的。他们的理由是：一、“清官”既站在地主阶级立场上，又同情人民。他们有意识地办了一些好事，减轻了人民的负担，促进了生产的发展。这些措施既同封建统治阶级的长远利益一致，又同广大人民的当前利益一致，甚至也不违背农民阶级的长远利益。二、“清官”的反权贵斗争是历史上具有革命意义的事情，是历史上光明面同黑暗面的斗争。“清官”是封建黑暗统治中的一线光明，“清官”体现了人民的理想。

许多同志不同意上述论点。他们认为：封建官吏，无论“清”、“貪”、“好”、“坏”，就其阶级本质来看，都是地主阶级专政的工具，他们坚决站在封建统治阶级的立场上，绝不代表人民的利益。“清官”所谓的“爱民”纯粹是欺骗，其用意在于更多地剥削人民并瓦解革命。两个对立阶级的利益绝不可能一致。不能以清、貪的对立来代替阶级的对立，抹煞封建社会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基本矛盾。

也有的同志指出：“清官”的“爱民”，在主观上不乏真诚，这是由于他们对掩盖在自己的观点、情感后面的阶级利益可能毫无觉察的缘故。不能否认促使“清官”行动起来的这种观念冲动力，问题在于不应该停止在这种观念冲动力前面，而应该进一步探究这种观念冲动力怎么可能发生，隐藏在这些冲动力后面的是什么。如果说“清官”的所作所为是出于对人民的同情、怜悯和爱护，那么这种同情、怜悯和爱护无非是反

映了地主阶级对劳动人民的需要和对残酷剥削的伪装。

“清官”的历史作用是什么？

讨论中普遍论及“清官”的历史作用是什么。有人认为：虽然“清官”只能局部地、暂时地促进生产发展，但是他们实行德治、仁政，毕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对农民的剥削和压迫，有利于生产。虽然“清官”对农民斗争起有麻痹作用，但是他们压抑豪强，毕竟打击了地主阶级最反动的部分，有利于农民斗争。因此总的说来，“清官”的积极作用大于消极作用。

与上述意见不同，有些同志认为：“清官”的所作所为，都是为了增加封建王朝的收入，防止农民起义，巩固反动的生产关系，只是对地主阶级有利，根本谈不上对农民有什么好处，也谈不上促进生产发展，推动历史前进。

有的人说，“清官”的历史作用只是：美化封建政权，宣扬封建道德，散布对于“朝廷王法”的迷信，诱使人民做稳奴隶，不敢拿起刀来闹革命。“清官”不过是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有利工具，封建秩序的忠实维护者，政权、族权、神权、夫权四大绳索的卫道人，欺骗农民的王牌。

还有一种意见认为，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有几种不同的“清官”类型：在封建王朝上升时期，“清官”是“圣君贤相”的得力助手。在封建统治已趋腐烂、而农民战争尚未大规模展开时，“清官”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豪强权贵的不法行为，是封建制度的自我调节工具。“清官”的反豪强斗争在一定条件下，起了揭露封建制度的作用。但是“清官”从来是以失败告终的，“清官”的失败使人民对统治者的幻想破灭，有助于革命的发生。当封建统治秩序土崩瓦解、农民革命已如疾风暴雨时，“清官”则是对付农民起义的骗子和屠夫。

“清官”和貪官有沒有區別？

有些同志提出，“清官”和貪官有沒有區別？有的人認為：“清官”同豪強惡霸、貪官污吏有着不可調和的矛盾。貪官是封建時代的糟粕，“清官”是封建時代的精華。如果清、貪不分，則古人將一無是處，歷史將成為漆黑一团。

有些同志說：封建官吏沒有清、貪、好、壞之分，本质上都是封建統治階級對勞動人民實行專政的工具，都是剝削、壓迫農民的執行人。“清官”和貪官，只是封建政治的兩種不同表象，在階級鬥爭中，他們各有自己的行動特點罷了。一般說來，貪官追求封建地主階級個人和集團的眼前利益，殺雞取卵；“清官”則著眼於本階級的長遠利益，養雞生蛋。他們的區別絕非階級的區別，只是壓迫、剝削的重或更重、狠或更狠的區別，絕非剝削或不剝削、壓迫或不壓迫的區別。只有首先認識“清官”、貪官的相同本質，再看他們的區別，才有意義，才不致把“清官”同貪官的矛盾代替農民階級同地主階級的矛盾。

另外一些同志認為提出“清官”與貪官誰好誰壞，這個命題就是不科學的。從根本立場上看，“清官”和貪官都是同人民對立的。“清官”的一切作為不可能超出封建統治所許可的範圍。當揭露“清官”的反動本質和欺騙作用時，絕不能根據形式邏輯的推論，得出貪官污吏比“清官”好，暴行可以促進人民鬥爭的結論。因為這一說法不是從階級觀點分析問題，並且實際上把一切暴力都當作了進步的源泉，把社會發展的動力歸之於統治階級，把歷史上最黑暗的勢力看作封建社會自己瓦解的內在動力。

應該怎樣評價“清官”？

有人認為：評價“清官”應該根據當時當地大多數人的意見。在封建統治下，廣大人民嚮往比較清明、寬大、廉潔的政治，因而擁護能減輕人民負擔、伸雪人民冤枉的“清官”。“清官”體現了人民的理想，人民給予鑑定，叫做“青天”。“清官”在歷史上應該是被肯定的、值得紀念的，在某些方面，還是值得今天學習的人物。歌頌“清官”是中國人民的傳統，否定“清官”在人民中是通不過的。

有些人說：封建社會根本沒有被人民“擁護”的“清官”。人民從來不贊揚那些所謂的“清官”。“清官”這一稱號不是農民鑑定的，而是地主階級文人史家冒充農民給加上的。這些稱號不代表當時農民的意見，甚至不代表當時的一般輿論。人民對這些所謂“清官”的鑑定是“三年清知府，十萬雪花銀”。我們今天對於這些所謂“清官”，應該全盤否定。

另外一些同志指出：只有以歷史唯物主義的觀點，才能對“清官”作出正確的評價。在封建社會，當人民還沒有覺悟，還沒有意識到自己的力量，還沒有行動起來反抗封建壓迫的時候，其中一部分人可能對“清官”之類的政治現象存在幻想。這是一種落後、軟弱、消極、保守的幻想。如果我們今天跟在“當時當地大多數”封建官僚和士大夫後面對“清官”進行歌頌，那是起了麻醉人民群众革命斗志的精神鴉片的作用。我們今天的任務應該是用馬克思主義階級分析的武器，揭穿封建統治階級裝潢在“清官”身上的重重迷霧，消除那些過去歷史上遺留下來的落後、軟弱、消極和保守的幻想，還他們以本來面目，給予恰如其分的歷史評價。

（原載1966年2月28日《人民日報》）

北京学术界部分人士座谈“清官”問題

《文汇报》編者按：今年二月二日，《新建設》編輯部邀請北京部分学术界人士举行座谈会，讨论“清官”問題。該刊已在一、二月份合刊号上刊登了与会者的发言。本报现予全文转载如下。我們热烈欢迎工、农、兵、教师、学生和学术理论工作者继续来信来稿，各抒己见，积极参加“清官”問題的讨论。

不能用絕對客观主义原則评价“清官”

吳世昌

现在有許多文章都谈到“清官”的問題，有的人把“清官”与循吏联系起来，貪官与酷吏联系起来，我看这不大妥当。有的“清官”也很残酷，史书上也有把他們列入“酷吏传”的。

讨论中有一种意见，认为貪官比“清官”还好，因为貪官使民不堪命，加深了統治阶级和农民的矛盾，激起了农民的反抗，加速了封建王朝的崩溃；“清官”則緩和了阶级矛盾，延緩了王朝的崩溃。这样的原則，真是一个絕對客观主义的原则。主张这个原則的人，是不是更贊成剥削得多的貪官呢？这是站在什么立场上说话呢？我看这是站在后一个王朝封建統治者的立场上说话的，因为农民反抗所引起的旧王朝的崩溃，好处是被下一个新王朝的統治者得去了，农民是得不到的。从

外国看，法兰西革命推倒了封建王朝，代之而起的是资产阶级政权，并不是农民的政权，更不是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国家，劳动人民并没有由此得到什么好处。拿中国封建社会来说，农民起义打倒了旧的王朝，代之而起的还是一个新的王朝。如果说宋朝的贪官加剧了阶级矛盾，激起了农民的反抗，加速了宋王朝的崩溃，那么，得到这个好处的并不是农民，而是代宋朝而起的元朝统治者。要说宋朝的贪官比“清官”好，站在元朝统治者的立场来看，可以说这话很对。如果站在宋朝人民的立场上来看，这话就不对了。封建王朝之所以反对贪官，是因为贪官剥削、压迫人民太甚，不利于封建统治的巩固。贪官对人民的剥削和压迫很厉害；“清官”实行改良主义，缓和阶级压迫，至少使老百姓少受剥削、少受罪。站在人民的立场上看，愿意多受剥削还是少受剥削？多死人还是少死人？当然是少受剥削、少死人好。我们是不是认为剥削多一些好，剥削少一些不好？是不是更赞成剥削得多的贪官呢？这是一个立场问题。人们说统治者“多行不义必自毙”，其实，他们“多行不义”，利益还是他们得到了，吃亏的是被他们统治的人民。他们“多行不义”而被人民打倒以后，得到好处的也是下一个新王朝的统治者；倒是下一个王朝的统治者希望他们“多行不义”，人民是不希望他们“多行不义”的。

如果说贪官比“清官”好，客观上就会使人认为应当赞成贪官，打倒“清官”。按照这样的逻辑推下去，秦桧就会比岳飞好。金兵入侵时，宋朝的主要矛盾是外族侵略。秦桧主张缓和这个矛盾，他当汉奸，与敌人勾结，人民反对他，这就加剧了人民与宋王朝的矛盾。岳飞抗金人，御外侮，人民赞成他，有人可能会说，人民就会因为宋朝的政府里还有这么一个受人民拥护的岳飞，而认为宋朝政府还不错；这样，岳飞不是缓和

了阶级矛盾，延缓了宋王朝的崩溃吗？秦桧反岳飞之道而行，加剧了阶级矛盾，可以加速宋王朝的崩溃，似乎秦桧倒比岳飞好了。

把贪官比“清官”好的逻辑运用到今天的美国，那就会得出“三K党”等法西斯侵略好战分子比反对美帝国主义侵略越南的正义人士为好的结论。因为侵略好战分子加深了美帝国主义和殖民地人民的矛盾，加速了美帝国主义的灭亡；反对侵略越南的正义人士缓和了美帝国主义和殖民地人民的矛盾，延缓了美帝国主义的灭亡。

这就是贪官比“清官”好的原则所将得出的结论。按照这个绝对客观主义的原则和逻辑推下去，历史上一切坏的人物都要肯定，好的人物都要否定。因此，根据什么原则来评价“清官”、贪官，这个问题比评价“清官”、贪官本身的问题更大。

对“清官”不要一概而论

唐 兰

讨论“清官”问题，首先要弄清什么叫“清官”？是“清廉”、“清正”，还是什么？所谓“刚正不阿”、“平冤狱”，等等，对“清官”的许多解释，到底如何？

“清官”这个概念，不是很早就有的。关于包公（包拯）的事迹和传说，是从元朝以后才慢慢流传的，那时似乎还没有“清官”这个名词。明朝的海瑞死后，也只叫他做“忠介”，没有叫他“清官”。他的“忠”，就是忠于皇帝的封建统治。他的“介”，就是自称为硬骨头的这样一种人。上官来了，他不理；

人家逢迎上官，他不逢迎。要说他完全“清”，很难说。他該拿多少钱，还是照样拿的。海瑞喜好名声，写了罵嘉靖皇帝的疏，还要留份稿子，叫朋友們看，为他留个名声。由于他敢罵皇帝，所以当时他的名声大一些。这样的人，历史上很多。海瑞是不是“清官”的典型，很难说。

誰是第一个“清官”？清朝有个于成龙，康熙皇帝说他是“清官第一”。大概康熙时提倡“清官”最力，彭鵬、施世綸等都叫“清官”。提倡“清官”，是适应統治阶级的需要的。现在有些文章说，“清官”出在封建王朝走下坡路的时候，我看并不都是这样，康熙时就是“盛世”，不过，那时的貪污可能很厉害。貪官多，不利于維护封建統治，皇帝希望多用几个“清官”，少用几个貪官，所以康熙时特別提倡“清官”。比較守法的人，不取“分外之財”的人，皇帝就特別重用。“清官”受到重用，就是由于他們对封建統治者“赤胆忠心”，康熙时的彭鵬、于成龙、施世綸，都是效忠統治阶级，鎮压农民起义，巩固封建王朝的“清官”。康熙时，一方面有阶级矛盾，一方面有民族矛盾，明、清前后两个王朝間的矛盾也还有留下来的，需要鎮压的东西更多一些，所以也特別需要提倡对統治者“赤胆忠心”的“清官”，以巩固它的統治。彭鵬就是因为耿精忠造反时邀他做官他不做，所以康熙对他特別賞识。

“清官”是封建王朝最忠实的爪牙和奴仆，那么，“清官”对人民有沒有好处呢？这个問題不能籠統地回答。每个“清官”有其具体的情况。一个“清官”所作的某件事，对人民可能有一些些好处，但就他整个的人来说，不过是有利于封建王朝的統治工具，对广大人民是不利的。离开了具体事情，很难说对人民有利或无利。例如海瑞倡议修吳淞江，一方面是以工程招集饥民，緩和阶级矛盾，怕人民造反，是为了巩固統治阶级

的利益；另一方面，修了吳淞江，客观上对人民是有利的。当然，主要受益的还是中小地主，但是农民也少受一些苦难。至于说，“清官”断了冤狱就是对人民有利，那也不尽然。《法門寺》里的刘瑾也断过狱，岂不也要成大好人了吗？我們不可以因某人某事对某些人有些益处，就说他有利于人民。“清官”是封建統治的工具，这是肯定的；至于他們做的具体事情，起了什么作用？对哪些人有好处？这只能具体说，不能籠統地说对人民有利。

至于说貪官比“清官”好，那是不客观的。“清官”要是真清，对比起来，总比貪官好一点儿，海瑞比严嵩总好些。

所謂过去人們说某人好，有几个来源：一是皇帝为了巩固自己的統治利益，说他好；一是亲戚、朋友、同乡、同党，有关系的人捧他。海瑞的許多东西，就是他的朋友捧他的。我們很难据此说他怎么好。“清官”的同党总是地主阶级，地主阶级的一部分人捧他，后来的封建文人也就把他捧上去了。至于老百姓是否说“清官”好呢？在那个时候，在一个地方上，乡紳说了话，誰敢不依？海瑞死了后，乡紳叫人們去送丧，誰敢不去。施世綸离任后，有人倡议每人拿出一文钱，給他盖个亭子做紀念，就叫做“一文亭”。地主阶级如此一号召，老百姓誰也不敢不依，好在一文钱也不算什么，拿就拿吧。当然，也还有些老百姓是受了欺骗而说“清官”好的。但是我們今天却不能由此就认为当时的老百姓说他好。“笑罵由他笑罵，好官我自为之”，那时，老百姓见了县官总叫“青天大老爷”，但碰到的大都是貪官、赃官。封建时代的“清官”究竟是个什么情况，很复杂，需要进一步研究。对历史我們要作具体分析。有些“清官”像海瑞之类，在封建官僚中可能品行略好一些，也沒有什么太大罪恶。但有些“清官”像于成龙之类，鎮压农民起义最

凶，是手上沾滿血的劊子手，那就比貪官還要壞，還要罪大惡極了。不能一概而論。但无论如何，对于整个“清官”，我們應該予以否定，不能把他們作為我們學習的典範。我們今天應該同歷史上的腐朽東西徹底決裂。

我們同旧时代的道德、宗教、法律等等都是必須決裂的，无产阶级怎么能把封建統治阶级的爪牙与奴仆作为典範呢？但是有些人要说貪官比“清官”更好，这样讲也不好。只从清廉的一点来讲，“清官”与貪官尽管只是五十步与百步之差，总还是差一点吧！一鍋煮了，沒有區別，也就沒有說服力了。

“清官”为統治者服务比貪官更自觉一些

楊一之

“清官”究竟是个什么东西？“清官”是封建統治者为了自己的利益制造出来的假象。它是很能迷惑人的东西。历代的“清官”，包括包拯在內，并沒有特別的建树。包拯那时的人说到包拯的，只是说他正襟危坐，不苟言笑，说包拯“一笑黃河清”。包拯只是以不笑出名，此外说到他有什么成就，就不大见到了。

封建王朝总是兼并成风的，从汉代到清代一直是这样。兼并之风盛行，非法侵占很多，削弱了封建王朝中央的利益，民脂民膏大半被貪官中飽了。明朝不只是官貪，就是各部的吏也貪污得很厉害，从皇帝到地方上的保甲，整个封建政权就是建立在中飽之上。封建統治者极力提倡“清官”，是同这种貪污中飽的现象分不开的，是建筑在他們这种利害关系的矛盾上的。

“清官”本身究竟有多么清？很难讲。具体例子不必一一谈到，但有一点可以看出，“清官”的行为以及他們在社会上发生的影响，一般是以迂腐与呆板的形式出现的。比如关于海瑞的一个有名的故事，是说他在南平当教諭參见地方长官时，他不像旁边两人下跪，只是站着拱拱手，有人说他是“笔架学官”。海瑞在故乡时，同乡杨某做了官，但此人的輩分小，海瑞当时不管杨某的社会地位，仍以长者自居，把那个人看作晚輩。“清官”待人接物非常呆板、倨傲，并以此为清高。所以，“清官”常常表现为封建的风俗习惯和伦常的支柱。海瑞的文章也很呆板，迂腐，他的《治安疏》非常空洞，沒有接触当时的实际問題。对皇帝也只是说不要去搞什么“长生不老”的玩意，并沒有揭露当时政治中的問題，对皇帝回护的地方还很多。他如果对当时的政治真病痛有所揭露，徐阶是不会去救他的。这帮人很迂闊，吳晗同志说海瑞是当时政治上的左派，这很难说。总之，“清官”一方面与封建社会的財政状况和貪污中飽現象相联系，在貪污中飽現象之下，封建統治者需要“清官”；另一方面，“清官”很迂闊，是封建社会的迂腐的卫道者，不能说他們有多么好。

我們说“清官”不那么好，但不能反过来说，貪官比“清官”好。说貪官比“清官”好，这是从概念出发，是形而上学，不是从阶级分析方法入手。在希特勒上台以前，有些人认为，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后阶段，法西斯是帝国主义的最后阶段，因此，應該欢迎法西斯早点上台，这样离社会主义就不会很远了。这个看法自然是荒謬的。

“清官”与貪官不同的地方，在于“清官”为統治阶级服务比貪官更自觉一些，貪官則不很自觉。“清官”的反动的阶级觉悟比較高，自觉地作为統治阶级的工具。但不能因此说，“清

官”比貪官更坏。实际上，貪官有时候得到几个钱就算了，而“清官”对人民的鎮压有时却很厉害。貪官为統治者服务得差一些，“清官”为統治者服务得好一些。对于人民来说，不能说貪官比“清官”更好一些，不能因为人民反对貪官，说貪官加剧了阶级矛盾，因此，貪官对人民就更有用一些。

“清官”問題与道德問題也有联系。我比較同意封建道德不能为无产阶级所继承的主张。但是如何讲，还有一些問題。有人说，道德是上层建筑的一部分，文化能够继承，似乎道德也不能例外。我认为，要看是上层建筑里的什么东西。上层建筑中的文化遗产可以继承，統治阶级的国家、法权則必須打碎，不能继承。“清官”的道德是巩固封建統治的国家机器的一部分，所以不能继承。

自从社会分裂为阶级以后，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分了家。一切精神生产几乎都为剥削阶级所垄断。但是精神活动凝結为劳动的产品时，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继承的。比如，宋徽宗是皇帝，但是他的画是劳动的成果，所以，我們现在还可以吸收它。至于“清官”的活动則与此不同。“清官”的活动不是劳动，他所体现的道德品质是封建国家机器的延长，我們只能打碎它，不能继承它。

官与民在某种条件下有某些共同利益

郑 天 挺

“清官”問題是大家感兴趣的問題，星宇同志和方求同志在文章中谈的已很多，还有很多文章，我还没来得及学习。这里只谈几个一般的問題，也可能有重复。